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2006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之1號3樓
承辦人：李家銘
電話：(02)22577155 分機2352
傳真：(02)22536548
電子信箱：AH4107@ntpc.gov.tw



24158

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5段646號8樓

受文者：新北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1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衛食字第110102692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案內相關資料影本1份

主旨：有關仙鹿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「“仙鹿”川芎茶調散濃縮細粒(衛署藥製字第043784號)」等8件藥品許可證，業經衛生福利部註銷一案，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儘速將前述產品依說明段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10年5月26日衛部中字第1100016060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案係仙鹿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持有之「“仙鹿”川芎茶調散濃縮細粒(衛署藥製字第043784號)」等8件藥品許可證，業經衛生福利部於110年5月26日以衛部中字第1100016060號公告註銷。
- 三、為確保民眾用藥權益，旨揭公司應依藥事法第80條及同法施行細則第37條規定辦理藥品回收事宜，請轉知所屬會員配合該公司辦理相關作業。
- 四、檢附案內相關資料影本1份

正本：新北市藥師公會
副本：

局長 陳潤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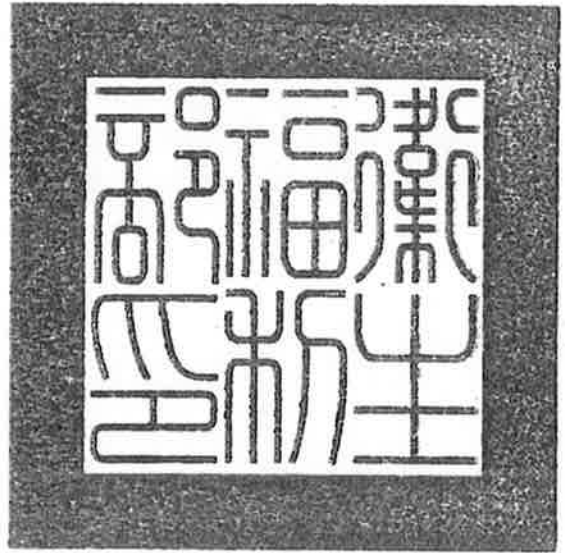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執行



封閱刺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26日
發文字號：衛部中字第1100016060號



主旨：註銷「“仙鹿”川芎茶調散濃縮細粒(衛署藥製字第043784號)」等8件藥品許可證。

依據：藥事法第47條第1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註銷理由：藥品許可證屆期未申請展延。

二、註銷之藥品許可證如下：

- (一)衛署藥製字第043784號“仙鹿”川芎茶調散濃縮細粒。
- (二)衛署藥製字第043774號“仙鹿”麻杏甘石湯濃縮細粒。
- (三)衛署藥製字第043775號“仙鹿”桂枝茯苓丸濃縮細粒。
- (四)衛署藥製字第043777號“仙鹿”羌活勝濕湯濃縮細粒。
- (五)衛署藥製字第043779號“仙鹿”杏蘇飲濃縮細粒。
- (六)衛署藥製字第043780號“仙鹿”辛夷散濃縮細粒。

(七)衛署藥製字第043781號“仙鹿”芍藥甘草湯濃縮細粒。

(八)衛署藥製字第043783號“仙鹿”小柴胡湯濃縮細粒。

部長陳時中

